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2021 年『護理·疫心守護』攝影作品徵求辦法

110/08/21 第十一屆第十次理監事會通過

### 一、活動目的

2021 年 COVID-19 新冠肺炎持續蔓延，面對這場艱辛的持久戰役，沒有人可以置身度外，希望透過不同視角將抗疫期間的感動與溫馨的畫面集結成冊，為台灣防疫時刻留下珍貴的歷史紀錄。

### 二、徵求作品主題內容

護理之美~抗疫照護及人際互動情景，例如：急診、專責病房、居家訪視、群聚感染處理、社區採檢、防疫旅館、疫苗接種等。

### 三、報名對象

- (一) 護理專業組：限本會會員(即各縣市護理公會會員)。
- (二) 愛好攝影組：各界愛好攝影人士。(若投稿者未滿 18 歲，需有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 四、收件時間

每人限投 1~2 件作品，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星期四)截止，資料不全或逾期不予受理。

### 五、獎勵辦法

獲入選作品贈送專輯乙份。

### 六、活動流程

- (一) 報名與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截止。
- (二) 入選公布日期：預計 12 月底，以官網公告為主。

### 七、作品規格

- (一) 作品檔名格式：「姓名-作品名稱」。
- (二) 輸出規格：8 x 7 吋。
- (三) 使用媒材：任何拍攝照片之器材(數位相機、傳統相機、手機等)皆可。
- (四) 影像品質：原始檔案為像素 2400x3000 和解析度 300dpi 以上(不得插點擴檔)，若需部分裁切輸出，請維持原始檔 80%以上且需超過 1200 萬像素之畫面。
- (五) 作品彩色或黑白照片不拘，僅可調整亮度、對比度、飽和度、銳利度，滿版不留白邊、不得抄襲、模仿、剽竊他人作品、連作、劃線、接圖、翻拍、去線及不得以任何影像軟體合成等。
- (六) 照片感動分享字數：100-150 字以內的心情感觸分享(含標點符號)，請以電腦繕打、標楷體 14 大小、段落設定用固定行高 22pt、直式橫書(附件三)。

### 八、送件方式

- (一) 步驟一：點選網址 <https://bit.ly/3mkHHHH> 下載簡章附件。
- (二) 步驟二：請先填妥以下文件-1. 著作財產授權同意書(附件一)和 2. 肖像同意書(附件二)或學生證或健保卡(選填-指未滿 18 歲者)及 3. 照片分享文

(附件三)、4. 未滿18歲證明(附件四)等資料上傳至網址

<https://bit.ly/2XEgnty>。

## 九、注意事項

- (一) 每件作品須詳細填妥報名表及活動規定之資料，未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
- (二) 攝影作品必須為原始創作，禁止繳交使用侵權之圖檔，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經評審決議認定，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入選資格，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三) 攝影作品應符合主題，限「未曾公開發表者」或「未曾在其他活動入選者」，應不曾在任何報刊、雜誌、網站、部落格或社群媒體等公開媒體發表；已編印成冊或已彙成書刊者亦不得投件。
- (四) 攝影作品須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保護被拍攝者之隱私，若能明顯辨認被拍攝者身份，需徵得其同意，簽署肖像權使用同意書(附件二)。
- (五) 投稿者需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一)，將投稿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入選日起，無條件讓與本會。本會享有無限次數使用於報章雜誌及本會刊物文宣、網站等及公開傳輸之著作使用權，並得重製、改作及編輯，不需另給報酬。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作者並不得對本會行使著作人格權。
- (六) 主辦單位有權使用、出版及展示創作作品入選者資料(含姓名、任職單位或就讀學校名稱)。
- (七) 投稿者若為未成年人，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法定代理人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八) 攝影作品若涉及個人資料，除不得外流，尚須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
- (九) 攝影作品請自行留存原稿備用，交付之作品不予退件。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任何災變、意外等事故所造成的損毀，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交付備份作品，對損毀之作品恕不負賠償之責。
- (十) 投稿者一旦投稿，將視為同意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未盡事宜，本會保有隨時修改及取消活動之權利，於本會網站公告，無需做事前通知，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
- (十一) 本活動簡章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 (十二) 對本活動辦法相關事項如有疑義，請洽承辦人：翁淑芳專員；電話：(02)2550-2283 分機 17；E-MAIL：[nurse@nurse.org.tw](mailto:nurse@nurse.org.tw)。

## 附件一

### 2021 年『護理·疫心守護』攝影作品徵求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同意以下條款：

1.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對於授權之作品內容，擁有完整著作財產權，並已取得相關著作人所簽署授權著作財產權之同意書（包括但不限於標語、畫面等）
3.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授權之作品，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等。
4.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同意：若作品獲獎，同意將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權、專屬授權予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利用，供作典藏、借閱、重製、改作、編輯、散布、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展示、提供公開下載等。
5.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不得再以同一作品參與其他活動、徵稿競賽等，亦不應持先前已在其他活動或徵稿競賽中已獲獎之作品參與本件創作活動。若經發現，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得直接取消獲獎資格，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絕無異議。
6. 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如違反本同意書任一項內容者，即應返還獲獎獎勵，若致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受有損害者，本人及本人代表團隊應負全部損害賠償責任。

此 致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立同意書人：\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未滿 18 歲者請由法定代理人簽名）

\*關係：\_\_\_\_\_

簽署日期： 110 年 月 日

## 附件二

2021 年『護理·疫心守護』攝影作品徵求活動

### 【肖像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甲方）\_\_\_\_\_（被拍攝者）同意並授權拍攝者（乙方）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由拍攝者使用於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舉辦之護理之美攝影作品徵選之作品上。本人同意上述著作（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 其他被拍攝者資料         |        |       |
|------------------|--------|-------|
| 甲方(被拍攝者)：(請親筆簽名) | 身分證字號： | 聯絡地址： |
| 甲方(被拍攝者)：(請親筆簽名) | 身分證字號： | 聯絡地址： |
| 甲方(被拍攝者)：(請親筆簽名) | 身分證字號： | 聯絡地址： |
|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欄位使用  |        |       |

乙方(拍攝者)：(請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簽署日期： 110 年 月 日

### 附件三

## 2021 年『『護理·疫心守護』攝影作品徵求活動 照片分享文

#### 【書寫規範】

1. 100-150 字以內的心情感觸分享(含標點符號)，請以電腦繕打、標楷體 14 大小、段落設定用固定行高 22pt、直式橫書。
2. 投稿第 2 件作品，分享文請重新填寫一份。

\*報名組別： 護理專業組       愛好攝影組

\*作品名稱：

## 附件四

### 2021 年『『護理·疫心守護』攝影作品徵求活動

|   |  |
|---|--|
| <b>*投稿姓名</b>  |  |
| <b>*作品名稱</b>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請張貼學生證或健保卡之影本(未滿 18 歲者使用)</b></p> |  |